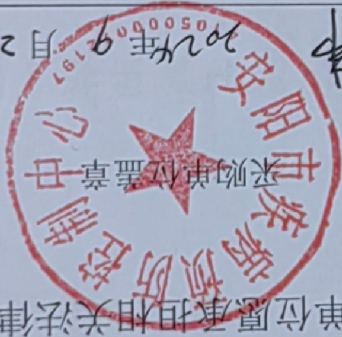


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合同编号：安财竞谈-2024-24

采购单位	安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购项目名称	微生物检验科食品、水质、流感等检测试剂材料
其中财政负担部分(元)	105555.00
单位负担部分(元)	—
合同金额(元)	105555.00

我单位组织开展的政府采购(货物/工程/服务)项目已实施(完毕), 经验收, 供应商所提供的(货物、工程、服务)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, 同意支付合同款项。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, 我单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

单位负责人签字: 汪明 验收负责人签字: 洪伟 2024年9月27日

采购单位意见

验收结论:

经现场检查, 符合招、投标文件要求, 客户满意, 验收合格。

验收小组意见

采购单位参与验收人员(含纪检)签字: 参与验收专家签字: 2024年9月27日

备注

1、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由采购单位依法依规组织, 包括制定验收计划、成立验收组织、确定参加验收人员。2、验收结论明确, 人员签字不得代签。3 验收完成后网上发布验收公告, 同时扫描上传此验收报告。4、此验收报告由采购人作为项目档案妥善保管。